

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 
人事費分析表

中華民國102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23,704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854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10,140	
六、獎金	68,453	
七、其他給與	6,491	
八、加班值班費	11,690	超時加班費1,295千元，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1,295千元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26,068	
十一、保險	20,468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367,868	